

证券代码：300843

证券简称：胜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债券代码：123258

债券简称：胜蓝转02

##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下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25年下半年度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7,227,237.32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项目名称	2025年下半年度计提减值损失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69,079.0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742,067.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88,989.55
2、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765,259.14
	合计	-17,227,237.32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上市公司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公司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划分组合情况如下：

A、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

B、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C、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

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及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下半年度对上述各事项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计金额为 17,227,237.32，减少公司 2025 年下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7,227,237.32 元，相应减少所有者权益 17,227,237.32 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 2025 年下半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胜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 日